

南開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新南向專班學雜費收費標準

單位：新臺幣元

部別	學制	學院別	系別	學費	雜費	學雜費合計	備註
日間部	四技	科技學院	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39,050	14,152	53,202	入學獎學金以當年度會議決議為準
			電機資訊技術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機械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37,327	13,173	50,500	

111 學年度使用費及代辦費收費標準

項次	項目	金額	說明
1	學生團體保險費	940	全校學生繳交
2	傷病醫療保險	580 (適用於首次來台之僑生)	111、112 年度僑生傷病醫療保險，個別保險效期 6 個月，保險費為新臺幣 1,160 元，由僑委會補助百分之五十（新臺幣 580 元），僑生自付新臺幣 580 元。
		(以實際到校月數收取)	未滿健保資格前投保。(按月繳保費) 每月保費 500 元
		4,956 (每學期)	外籍人士如領有居留證明文件，自符合投保資格之日起應參加健保。(備註：在臺居留滿 6 個月，指連續居住達 6 個月或曾出境 1 次未逾 30 日，實際居住期間扣除出境日數後達 6 個月。) 每月健保費 826 元
3	電腦實習費	900	修習課程使用電腦教室設備之學生
4	網路通訊使用費	100	全校學生繳交

111 學年度住宿費收費標準

項目	金額	備註
住宿費（4 人房）（每半年）	15,000	住宿清潔及房卡費：住校生離宿時，依宿舍「離宿作業程序表」完成宿舍財產清點暨環境清潔檢查後，若無違規則全額退費。
住宿費（3 人房）（每半年）	18,500	
住宿費（2 人房）（每半年）	23,000	
住宿清潔及房卡費	550	